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说课讲课 (评课)”考核操作指引

根据《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办法》（粤人社规〔2016〕5号）的要求，现就申报评审中小学教师职称“说课讲课（评课）考核”工作，制定如下操作指引。

一、考核内容

根据工作实际，说课讲课考核内容中的讲课可以评课代替。即可组织“说课讲课”考核，也可组织“说课评课”考核，两者选其一。

二、考核组织

（一）考核工作办公室。

市教育局组建中小学教师考核推荐工作办公室，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申报评审中小学教师职称推荐人选的说课讲（评）课考核工作。县（市、区）教育局组建教师考核工作办公室，负责本县申报评审教师职称推荐人选的说课讲（评）课考核工作。

1. 申报评审高级教师职称的考核工作，由县（市、区）教育局统一组织。请各县（市、区）教育局成立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具体实施工作。市直属学校申报评审高级教师职称的考核工作，由市教育局组织实施。

2. 申报评审一级教师职称的考核工作，采取“说课讲课”考核或“说课评课”考核方式，由各县（市、区）自行确定。其中，采取“说课讲课”考核方式的，各县（市、区）教育局可委托学校按统一要求和标准组织实施，受委托学校名单由教育局统一发函确认；采取“说课评课”方式考核的，“说课”考核可委托学校组织，“评课”考核应由县（市、区）教育局统一组织。

未纳入委托范围的学校，由县（市、区）教育局统一组织。

市直属学校的考核工作按“说课讲课”方式由各学校组织。

3. 申请评审二级教师职称的考核工作，均由学校组织实施。

（二）考核工作组。考核工作办公室根据申报评审推荐人选、组织考核工作需要等因素设立数量不限的考核工作组。工作组以学科（专业）分别设置，原则上不设立跨学科的考核工作组。

考核工作组的组成人员，原则上由考核工作办公室从评审委员库在库委员中产生，人数不少于3人。组成人员已取得教师职称原则上不能低于组织考核的职称等级。考核工作组组长由考核工作办公室统一指定。

考核工作组人员实行回避制度。

（三）委托考核。

申报初级教师评审的推荐人选考核工作，原则上均可由考核工作办公室行文委托学校组织开展校内推荐人选的说课讲课（评课）考核工作。

考核工作组的组成人员可全部从校内教师中产生，产生办法经校领导集体决定。有条件的学校可按学科分别设置考核工作组；不具备条件的学校，也可组成跨学科的小组，但组成人员应不少于7人，且组成人员中最少有一人的学科要与推荐人选申报学科相同。

三、考核程序

（一）业务培训。考核工作办公室（或学校）组织工作组组成人员学习国家和省的改革文件精神，以及水平评价标准、评审办法、考核办法等职称政策，提高业务能力。

（二）考核时间和内容。

1. 考核工作组提前3天与本学科被考核对象的单位联系，落实说课讲课（评课）考核的时间和地点，指定说课范围（不限于申报者现时教学课程），确定讲课或评课的方式。

2. 确定采取讲课方式考核的，考核人员既可现场听课进行考核，也可由考核工作组指定讲课内容要求推荐人员即时讲课。

确定采取评课方式考核的，可组织推荐人员集中观看由教研部门统一提供的相同学科课堂录像，也可听取本校相同学科教师的即时授课。

（三）考核具体工作流程。

1. 说课。 申报者入场→申报者自我介绍并递交说课相关材料→申报者限选课题说课（15 分钟以内）→申报者退场→评委各自独立对申报者的说课打分。

2. 评课。 申报者统一听课或观看完整一节课课堂录像→申报者书面评课（20 分钟以内）→申报者退场→评委各自独立对申报者的评课打分。

评课过程参照闭卷考试方式管理。考核工作组要做好课堂录像（视为试卷）的保密工作，申报者不得私带相关材料入场和互相沟通交流等。

3. 讲课。

方式一：考核工作组指定讲课内容（选取申报者曾授课范围内）→申报者讲课（30 至 45 分钟）→申报者退场→评委各自独立对申报者的讲课打分。

方式二：根据申报者的正常课堂教学安排，考核组人员到课堂听完整节课→评委各自独立对申报者的讲课打分。

4. 形成考核意见。 说课讲课（评课）结束后，考核工作组汇总评分→集体讨论后形成书面评价意见→每位成员在书面评价结论上亲笔签名。

四、有关要求

1. 考核工作组对个人的考核意见原则上要在考核当天形成考核意见（结果），并记入《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申报表》。说课

讲课（评课）考核工作应于评审材料报送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前完成。

2. 考核工作参照评审工作的纪律要求。考核组成员应严格遵守考核纪律，坚持客观、公正、准确的考核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不得事前或事后向外透露考核组成员身份，不得泄漏考核过程中的讨论、表决情况，不对外接受考核情况的查询，没有向单位领导汇报考核评审情况的义务等。对违反相关纪律及规定者，按照职称评审纪律相关要求严肃处理。

- 附表：
1.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说课考核评分表
 2.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评课考核评分表
 3.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讲课考核评分表
 4.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说课讲课评课考核汇总表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说课考核评分表

申报人：_____ 编号：_____

申报职称：_____ 学段+学科+等级

课题名称：_____

考核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指标	评价要点	满分	得分
教学内容 30%	教学目标设置符合课标要求，三维目标明确、具体。	10	
	教材分析准确，理解教学内容在学科知识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明白前后知识间的逻辑关系。	10	
	对教材的组织和处理合理，重点难点分析恰当。	10	
教法学法 20%	学情分析符合学生实际，有学习方法的指导，并体现学科能力要求。	10	
	教学方法恰当，问题设计有层次、有启发性，有助于学生思考。	10	
教学过程 30%	教学环节清晰，层次分明，符合学生认知规律。	10	
	根据教学内容合理设置学生的学习活动，利于学生参与。	10	
	教学资源运用适度、有效。	10	
教师素质 20%	体现先进的教学理念与教学实际的有机融合，教学设计有一定的创新性。	10	
	语言流畅、准确、清晰、简练，有亲切感，有感染力。	10	

总分：_____ 评委签字：_____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评课考核评分表

申报人：_____ 编号：_____

申报职称：学段+学科+等级_____

课题名称：_____

考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指标	评价要点	满分	得分
评课要素 25%	能从教学目标的设置与达成、教学内容的呈现与传递、教学结构的条理与逻辑、教学方法的运用与效果、学科素养的培养与提升、学生参与的广度与深度、教学特色与教学机智等要素中选择 2-3 个方面进行观察与评价。	10	
	既有教师的教学行为的描述与评价，又有学生的学习行为的描述与评价。	15	
评课角度 30%	评价优点恰如其分，肯定意见有导向性和激励性。	15	
	指出不足切中要害，改进意见有指导性和建设性。	15	
评课水平 45%	评课观点符合新课程理念，对所运用的教育原理和教学理论理解准确、表达正确。	15	
	表达观点要以本节课的教学实例为事实依据，针对性强。	15	
	文字语言流畅，层次清楚，逻辑性强。	15	

总分：_____ 评委签字：_____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讲课考核评分表

申报人：_____ 编号：_____

申报职称：学段+学科+等级_____

课题名称：_____

考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指标	评价要点	满分	得分
教学目标 20%	符合课程标准和学生实际，明确、具体且可操作	10	
	关注每一位学生，差异发展得到较好体现，目标达成度较高	10	
教学内容 24%	精心组织，容量恰当，坡度合理	12	
	把握内在联系，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和难点	12	
教学内容 24%	策略和方法选择恰当，创设情境，激发兴趣，环节合理、紧凑	12	
	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运用恰当，效果好	12	
教学手段 16%	教学手段符合实际，适时、适量、适度、有效	16	
教学管理 16%	教学气氛和谐，学生主动参与，学风良好	8	
	交往积极，调控有效	8	

总分：_____ 评委签字：_____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说课讲课评课考核汇总表

编号	申报人	说课得分	讲课得分	评课得分	总分

评委签字：_____

考核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1. 讲课和评课选其一

2. 总分=说课得分×权重+讲课（评课）得分×权重系数

3. 权重系数：申报高级教师的，说课 50%，讲课（评课）50%

申报中初级教师的，说课 60%，讲课（评课）40%

4. 此表须考核组全体评委签名，与申报材料一并上报。